

浙江省教育厅教研室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浙教教研函〔2020〕153号

浙江省教育厅教研室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浙江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和《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现就组织开展2021年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本省范围内具有高级职称的在职在岗中小学教师。

二、申报课题类别

（一）基础理论类

1. 教育基本理论

（二）应用研究类

2. 教育实践问题研究

（三）教育政策类

（四）教育管理类

3. 教育评价类

4. 教育信息化类



位或地市教科规划办申报。暂不接受校外培训机构申报或联合申报。

2.申请重点课题者一般需已承担过省教科规划课题并已结题，申报内容有重要理论和应用价值的课题。

3.申报重点课题，限从事体育卫生教育教学工作的专业人员在申报，申报内容必须是体育卫生教育规划范围内，非规划范围不纳入申报受理。

4.为进一步加强体育卫生教育科研工作，今年新增体育卫生教育课题，申报范围扩大到全省普通中小学体育卫生教育研究领域。

5.各类课题申报领域为独立好题，不得按照题目自由拆分，规划内的课题名额不作调剂。

6.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受理：

- (1)申报人不是课题主持人或不承担实质性研究任务的；
- (2)申报课题申报人（负责人）为两人以上时；
- (3)一个人同时申报两课题或两项目以上者；
- (4)正在承担省教育规划各类课题而未结题的；
- (5)同一课题已在其他厅局及以上课题中立项的。

三、申报课题形式与截止时间

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采用网上申报形式，申报系统网址是 <http://jgpl.zjedu.net.cn>，申报系统将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正式开放申报。至 2020 年 11 月 31 日 12 点截止。请各申报单位抓紧时间申报，逾期不予受理，后果自负。

四、申报课题程序与要求

1.高校申报。申报者在系统中向本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申报，科研管理部门作为初审单位在系统中向省教科规划办提交限额数量范围内的课题。独立学院可单独申请管理账号，申报限额同高职院校，但需独立学院提出申请，指定管理人员并加盖公章后将申请文件寄送我办。高校管理人员可登陆系统查询申报限额。

2.地市申报。申报者在系统中向本市教科规划办申报。

3.其他单位申报。自愿申报而指定单位管理人员，申报者通过系统提交给本单位管理人员，管理人员汇总后直接通过申报系统报送省教科规划办公室。

4.已在平台上注册过用户的申报人用注册过的登录名登录，没有注册过的用户注册后使用。

五、报送材料

1.《申报书》。《申报书》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2.《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3.《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4.《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5.《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6.《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7.《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8.《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9.《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10.《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11.《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12.《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13.《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14.《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15.《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16.《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17.《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18.《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19.《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20.《申报书》附件。《申报书》附件由系统生成，盖章后报送。

息完全一致。

4.纸质材料报送地址：上述纸质材料在 2020 年 11 月 28

日前寄（送）到湖州学院路 25 号浙江教育综合大楼 202 室。

逾期寄（送）材料不予受理，逾期不予受理。

5.未按照以上要求报送的均为无效，不进入评审。

6.凡申报人申报事项已申报过者不再重复申报。凡用他人身份证号码或虚假身份证号码注册并申报事项的将视为作弊，取消当年申报资格。

六、其他

1.申报系统操作指南包括在申报系统管理人員系統使用手冊中，請參閱本手冊及系統使用說明書，或致電服務熱線諮詢。

2.用戶名和密碼與前一年一致，如忘記，可致電服務熱線諮詢。密碼忘記時，請立即斷重登，密碼如果註冊 3 次，用戶名將鎖定，第二日解鎖時，請用戶重換密碼。

3.為方便管理人員和參政者進入系統更好地使用平台，系統內右上角有【QQ 交流】按鈕，工作日工作時間內可以點擊求答。

4.兩位審計專家對申報登記，登錄者不變，單位名稱如有變更應將規則必修改。

5.系統會自動阻止在研區縣的負責人申報規則，如該縣區已結下該縣區在系統內顯示，該縣區商標與研會訂定地產等規則仍為第一正副總裁資格。

6.項目申報諮詢電話：0571-88045702 潘老師、潘

咨询电话：18967135918 何老师。

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0月15日

